

同 意 書

本人

同意並委託配偶

辦理

子
女

- 遷徙登記
- 印鑑登記、證明 份
- 更改姓名
- 國民身分證初、換、補領
- 其他 _____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： 縣(市) 鄉鎮市區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說明：

1. 本同意書用途係供未成年人辦理各項戶籍登記，須由法定代理人行使，若未成年人之父母因故無法共同辦理可由他方填具同意書，交由另一方辦理上列事項。
2. 辦理各項戶籍登記欄 請打 V，國民身分證初補換領請圈選。